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六年

临时逐字记录

第**六五一二**次会议

2011年4月11日星期一上午10时举行

纽约

主席:	奥索里奥先生	(哥伦比亚)
成员: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	巴尔巴利奇先生
	巴西	邓洛普夫人
	中国	王民先生
	法国	博内先生
	加蓬	蒙加拉·穆索奇先生
	德国	贝格尔先生
	印度	维奈·库马尔先生
	黎巴嫩	拉马丹先生
	尼日利亚	奥格武夫人
	葡萄牙	卡布拉尔先生
	俄罗斯联邦	丘尔金先生
	南非	桑库先生
	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	马克·莱尔·格兰特爵士
	美利坚合众国	赖斯女士

议程项目

索马里局势

本记录包括中文发言的文本和其他语言发言的译文。定本将刊印在《安全理事会正式记录》。更正应只对原文提出。更正应作在印发的记录上，由有关的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送交逐字记录处处长(U-506)。



上午 10 时 10 分开会。

通过议程

议程通过。

索马里局势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根据安理会暂行议事规则第 37 条, 我请意大利、索马里、西班牙和乌克兰代表参加本次会议。

安全理事会现在将开始审议其议程上的项目。

安理会成员面前摆有文件 S/2011/228, 其中载有哥伦比亚、丹麦、法国、加蓬、印度、意大利、黎巴嫩、尼日利亚、葡萄牙、俄罗斯联邦、西班牙和乌克兰提交的决议草案案文。

我的理解是, 安理会准备就其面前的这项决议草案进行表决。

我现在把决议草案付诸表决。

进行了举手表决。

赞成:

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巴西、中国、哥伦比亚、法国、加蓬、德国、印度、黎巴嫩、尼日利亚、葡萄牙、俄罗斯联邦、南非、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美利坚合众国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有 15 票赞成。决议草案获得一致通过, 成为第 1976(2011)号决议。

我现在请俄罗斯联邦代表发言, 他希望在通过决议后发言。

丘尔金先生(俄罗斯联邦)(以俄语发言): 索马里沿海海盗活动愈演愈烈, 需要国际社会采取实质性新措施来予以应对。今天, 我们在打击海盗活动的斗争中向前迈出了一大步。应我们的倡议通过的这项决议包括一系列广泛的实质性新措施, 目标是为更有效遏制海盗活动创造必要条件。决议总体上借鉴了秘书长索马里沿海海盗行为所涉法律问题特别顾问杰克·兰索马里先生的想法, 那些想法得到了广泛的国际支持, 决议也考虑到了与海盗威胁与日俱增有关的一整套问题。

对俄罗斯联邦而言, 重要的是这项决议特别强调要消除海盗犯罪而不受惩罚的现象。要求秘书长就在索马里设立国家反海盗法庭和在第三国境内设立有国际人员参与的索马里反海盗特别法庭的实际方面向安理会提出报告, 这是朝着建立一个能够可信和可靠地解决把海盗绳之以法问题的有效司法机制迈出的务实的第一步。我们期待着收到载有有关设立此类反海盗法庭模式具体建议的秘书长的深入报告。就我们而言, 我们愿意向秘书长提供一切必要支持, 以便开展这项工作。

请允许我向安理会全体成员表示, 我们感谢他们的合作、支持和达成妥协的决心。我们也感谢他们提供的宝贵想法, 那些想法使我们得以加强了这项决议, 并且为这一重要的打击海盗举措提供了势头。

主席(以西班牙语发言): 我的名单上没有其他发言者了。安全理事会就此结束现阶段对其议程上项目的审议。

上午 10 时 15 分散会。